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长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延长 6 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2018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合称“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 个月内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以下简称“股票购买期”）。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2018 年 9 月 1 日、2018 年 9 月 29 日、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2018-072、2018-073、2018-086）。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长安信托-皮阿诺 2018 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 1,36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70%，成交均价为 18.11 元/股。

#### 二、延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原因及期限

由于股票购买期内市场相关融资政策发生变化和《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规则的出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信托财产专户“长安信托-皮阿诺 2018 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成立的时间迟于预期，同时受定期报告披露窗口期等影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在拟定的股票购买期内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

为了更好地达成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完整有效推进和实施，经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长安信托-皮阿诺 2018 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股票购买期延长 6 个月，即在 2019 年 5 月 17 日前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

本次延长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进行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目的是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让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齐心协力做强企业。公司延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有利于员工持股计划的持续、有效、顺利推进，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员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延长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在表决时履行了回避义务。公司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长安信托-皮阿诺 2018 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股票购买期延长 6 个月，即在 2019 年 5 月 17 日前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